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martac
中國智能

Smartac Group China Holdings Limited **中國智能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5)

補充公告 **有關收購嗨嗨旅遊雲有限公司30%股權的** **關連交易**

茲提述中國智能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三月五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收購嗨嗨旅遊雲有限公司30%股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向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下列有關建議收購事項的更多資料。

有關目標公司的資料

除該公告所載目標公司的財務資料外，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目標公司錄得未經審核除稅前溢利及未經審核除稅後溢利分別約為港元120,000及港元120,000。

進行建議收購事項的理由及裨益

張曉劍先生(賣方唯一股東)僅持有目標公司30%股權，且於過往年度並未於目標公司擔任任何運營角色。儘管如此，本公司管理層認為，於建議收購事項完成後，本公司將取得全部控制權(即持有目標公司100%股權)，將有利於推動目標公司的公司行動，比如貸款資本化、股息政策變更等。

此外，本公司管理層亦已考量目標公司所處行業之前景。值得注意的是，受香港金融管理局監管的儲值支付工具(亦稱作移動支付軟件)於近年興起且快速發展。根據估值師漢華評值有限公司取得的第三方市場調研數據及估值報告所披露，於二零一九年香港抽樣調查人口中，於過往六個月內使用微信支付的人數佔超過40%。此外，預計截至二零二三年，移動支付用戶數量將持續增長至3.3百萬人。

同時，二零一九年香港移動支付領域的總交易額約美元2,741百萬，於二零一九年至二零二三年期間預計累計年增長率約為26.2%，且於二零二三年總交易額將達至約美元6,961百萬。

鑒於取得目標公司的全面控制權能夠促進未來經營計劃及其他公司行動，且有利於本集團獲得目標公司的所有收入及利潤，本公司管理層認為，建議收購事項可令本公司擁有目標公司100%股權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承董事會命
中國智能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楊新民
主席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為執行董事何致堅先生；非執行董事楊新民先生(主席)；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鄭發丁博士、潘禮賢先生、崔勁中先生、鄧日明先生及彭波波先生。